

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招投标应用文本

(C-01-Ver1-2019) 内容更新说明

2020年9月29日

一、说明

本文件记录了《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招投标应用文本》由“C-01-Ver1-2019”版本的更新内容。

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包括：招标应用文本、投标应用文本、资格预审文本、资格预审申请文本、招标应用文本（资格预审）应用文本修改。

二、应用文本更新内容（红色为修改内容）

（一） 招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附件六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12	1.4.4	投标人筛选 (适用资格后审项目)	<p><input type="checkbox"/>采用</p> <p>1、筛选条件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投标人的信用：≥ _____；</p> <p>（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值均应≥该分值。信用分以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间点前一个月的月末当天分值为准）</p> <p><input type="checkbox"/>行政处罚：近两年在工程建设活动中受到行政处罚不超过 _____ 项的；（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p> <p>注：近两年是指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往前推算两年。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以后</p> <p><input type="checkbox"/>行贿犯罪记录要求： _____；（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p> <p><input type="checkbox"/>投标人在招标人之前的工程中的履约评价不合格的投标人名称： _____；</p> <p>2、投标人在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不符合上述筛选条件的，投标人将无法下载获取招标文件。</p> <p>3、经筛选入围的投标人少于15人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p> <p>投标人信用分由系统自动比对，以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的信用分为准；行政处罚和行贿犯罪记录要求由投标人在网上递交承诺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采用</p>
----	-------	---------------------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26	5.1.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需递交的材料	<p>(1) 出席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中的人员一致，否则视为本章 5.2.3 款规定的情形。其中，被授权委托人要求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p> <p>(2)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 U 盘）（如需）；</p> <p>(3) 用于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签名的有效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应携带企业数字证书，授权人应携带本人或企业数字证书）；</p> <p>(4) 投标保函原件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账户相关证明复印件（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为投标保函的）；</p> <p>有效数字证书是指用于本次投标文件数字签名和加密上传的上海 CA“法人一证通”数字证书，证书有效期需大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并在投标文件开启前不进行证书的延续和更新；</p>
----	-------	------------------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1.4.4

1.4.4 本项目是否采用投标人筛选：_____。

采用

(1) 筛选条件_____：

投标人的信用： \geq _____；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值均应 \geq 该分值+0.信用分以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间点前一个月的月末当天分值为准）

行政处罚：近两年在工程建设活动中受到行政处罚不超过_____项的；（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注：近两年是指至获取招标文件时往前推算两年，即 年 月 日以后。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5.1.2

5.1.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需携带的资料：

(1)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委托人要求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且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中的人员一致。

(2)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 U 盘）（如需）；

(3) 用于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签名的有效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应携带企业数字证书，授权人应携带本人或企业数字证书）；

有效数字证书是指用于本次投标文件数字签名和加密上传的上海 CA“法人一证通”数字证书，证书有效期需大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并在投标文件开启前不进行证书的延续和更新。

见前附表

5.1.3 采用二阶段开评标的项目，在技术标开标后商务标评审前，不对其商务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1)

1.3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不一致，或前述证照无效； （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企业基本情况表》和《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3)

1.3 (3)	初步评审	项目负责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专业等级要求，或投标截止当日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者分期施工的除外；项目负责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变更的，如变更后时间未滿 180 天，不得参与本标段投标，离职除外； （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执业注册证书等证明材料，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表 2-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5)

1.3 (5)	人员社保缴纳要求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的社保非本单位缴纳（已退休的人员除外）或者缴纳社保的证明不满足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要求。社保在单位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缴纳的视同本单位缴纳。社保缴纳以《投标承诺书》第十三条进行评审。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	---	------------------------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7)

1.3(7)	业绩要求	企业、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第二节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	---------------------------	--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7 技术标评审因素细分

8	项目管理机构	8.1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及其他主要人员的资格和业绩) (投标人无需提供项目组其他人员的个人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明等证明材料,以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中填写的信息进行评审)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8.2	投标人基本情况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10.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 投标公函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十二、近三年本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拟委托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十三、本公司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均已缴纳 年 月至 年月的社保,退休人员除外。

(注:社保缴纳时间为投标截止日的前两个月)

十四、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其他承诺: _____

11.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 商务和技术标 第一节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情况表

注1:项目类似业绩及在建项目情况表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例:W2014020131223),如为非本市项目则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项目编号(例:1101071704060102)。

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注2:该表仅限本市进场招标的项目在评标现场使用。

12.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 商务和技术标 第二节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表 2-1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注:1、无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2、项目管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须提供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作为本表附件,社保缴纳承诺(见投标承诺书)。

13.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 商务和技术标 第二节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表 2-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注：1、无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2、业绩与合同报送信息一致；

3、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例：W2014020131223），如为非本市项目则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项目编号（例：1101071704060102）；**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4、投标人情况表由投标人自行填写，确保填写内容真实无误；

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中，本市业绩必须可在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上查询获取，外省市业绩必须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获取。

14.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三. 报价文件

三. 报价文件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 额 (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用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	
5	增值税	
合计=1+2+3+4+5		小写： 大写：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文件详见投标工程量清单 XML 数据文件](#)

删除“三. 报价文件”中此部分后的所有表格

(二) 投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 附件七

1. 第一章 投标公函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十二、近三年本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拟委托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十三、本公司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均已缴纳 年 月至 年 月的社保，退休人员除外。(注：社保缴纳时间为投标截止日的前两个月)↵

十四、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其他承诺：_____↵

2. 第二章 商务和技术标 第一节 投标人基本情况

注 1：项目类似业绩及在建项目情况表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例：W2014020131223)，如为非本市项目则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项目编号(例：1101071704060102)。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注 2：该表仅限本市市场招标的项目在评标现场使用。↵

3. 第二章 商务和技术标 第二节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表 2-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组成表

注：1、无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2、项目组织机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须提供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作为本表附件社保缴纳承诺(见投标承诺书)。↵

4. 第二章 商务和技术标 第二节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表 2-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注：1、无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2、业绩与合同报送信息一致；↵

3、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例：W2014020131223)，如为非本市项目则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项目编号(例：1101071704060102)；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4、投标人情况表由投标人自行填写，确保填写内容真实无误；↵

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中，本市业绩必须可在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上查询获取，外省市业绩必须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获取。↵

5. 第三章 报价文件

第三章 报价文件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用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	
5	增值税	
合计=1+2+3+4+5		小写： 大写：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文件详见投标工程量清单 XML 数据文件。

删除“三. 报价文件”中此部分后的所有表格

(三) 招标应用文本(资格预审)内容修改(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附件八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	5.1.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需递交的材料	<p>(1) 出席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中的人员一致,否则视为本章 5.2.3 款规定的情形。其中,被授权委托人要求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p> <p>(2)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 U 盘)(如需);</p> <p>(3) 用于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签名的有效数字证书 (法定代表人应携带企业数字证书,授权人应携带本人或企业数字证书);</p> <p>(4) 投标保证金原件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账户相关证明复印件(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为投标保函的);</p>
			<p>有效数字证书是指用于本次投标文件数字签名和加密上传的上海 CA“法人一证通”数字证书,证书有效期需大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并在投标文件开启前不进行证书的延续和更新;</p>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5.1.2

5.1.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需携带的资料:

<p>(1)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委托人要求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且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中的人员一致;</p> <p>(2)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 U 盘)(如需);</p> <p>(3) 用于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签名的有效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应携带企业数字证书,授权人应携带本人或企业数字证书);</p> <p>有效数字证书是指用于本次投标文件数字签名和加密上传的上海 CA“法人一证通”数字证书,证书有效期需大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并在投标文件开启前不进行证书的延续和更新;</p> <p>见前附表</p>
--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1)

1.3 (1)	营业执照	<p>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不一致,或前述证照无效;</p> <p>(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企业基本情况表》和《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p>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 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3)

1.3 (3)	初步评审	<p>项目负责人要求</p> <p>项目负责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专业等级要求，或投标截止当日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者分期施工的除外；项目负责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变更的，如变更后时间未滿 180 天，不得参与本标段投标，<u>离职除外。</u></p> <p><u>（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执业注册证书等证明材料，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u></p>	<p>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表 2-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p>
---------	------	--	---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5)

1.3 (5)	初步评审	<p>人员社保缴纳要求</p> <p>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的社保非本单位缴纳（已退休的人员除外）<u>或者缴纳社保的证明不满足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要求。</u>社保在单位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缴纳的视同本单位缴纳。<u>社保缴纳以《投标承诺书》第十三条进行评审。</u></p>	<p>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p>
---------	------	--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1 技术标否决投标评审 1.3 (7)

1.3(7)	业绩要求	<p>企业、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p>	<p>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第二节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p>
--------	------	----------------------------------	--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附录 7 技术标评审因素细分

8	项目管理机构	8.1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及其他主要人员的资格和业绩) <u>(投标人无需提供项目组其他人员的个人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明等证明材料,以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中填写的信息进行评审)</u>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8.2	投标人基本情况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8.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 投标公函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十二、近三年本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拟委托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十三、本公司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均已缴纳 年 月至 年 月的社保,退休人员除外。(注:社保缴纳时间为投标截止日的前两个月)。

十四、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其他承诺: _____

9.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 商务和技术标 第二节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表 2-1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注: 1、无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2、项目组织管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须提供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作为本表附件。——社保缴纳承诺(见投标承诺书)。

10.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三. 报价文件

三. 报价文件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用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	
5	增值税	
合计=1+2+3+4+5		小写: 大写: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文件详见投标工程量清单 XML 数据文件

删除“三. 报价文件”中此部分后的所有表格

(四) 资格预审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 附件九

1.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合格制) 2. 审查标准

2. 审查标准

序号	条款分类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节点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性及其有效性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无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企业基本情况表》和《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 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 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函签字盖章	申请文件有有效的申请人数字盖章或单位负责人数字签名的 (书面投标文件除外)	第一章 资格预审申请函

2.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合格制) 2. 审查标准

2.2	详细审查标准	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要求	[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拟投入本标段的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拟投入本标段的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 的 社保需提供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已退休的人员可提交退休证明和聘用证明除外)。社保在单位分支机构 (非独立法人) 缴纳的视同本单位缴纳。社保缴纳以《资格预审申请函》第六条进行评审。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3.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合格制) 2. 审查标准

2.2	资格评审详细审查标准	资质等级	[申请企业资质条件描述]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财务状况	综合考虑平均营业收入、流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净资产、净利润等因素	第六章 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信誉	[申请企业信誉状况] 招标人可对申请人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近三年获得的省部级以上工程建设领域相关奖项以及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第五章 近三年信誉情况
		项目负责人资格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须无在建项目, 且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在资格预审文件开启当日采集的数据形成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为准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4.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有限数量制) 2. 审查标准

序号	条款分类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节点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性及其有效性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无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企业基本情况表》和《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第四章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函签字盖章	申请文件有有效的申请人数字盖章或单位负责人数字签名的(书面投标文件除外)	第一章资格预审申请函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2. 审查标准

2.2	资格评审详细审查标准	资质等级	{申请企业资质条件描述}	第四章申请人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资格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须无在建项目,且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在资格预审文件开启当日采集的数据形成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为准	第四章申请人基本情况
		拟投入本标段的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拟投入本标段的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主要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需提供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已退休的人员可提交退休证明和聘用证明。的社保需本单位缴纳(已退休的人员除外)。社保在单位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缴纳的视同本单位缴纳。 社保缴纳以《资格预审申请函》第六条进行评审。	第四章申请人基本情况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2. 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权重	评分标准条款号	评分标准
1	拟投入本标段的项目经理和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30	1.1	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1.2	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的构成和资历 {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的构成和资历要求} (申请人无需提供项目团队其他人员的个人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明等证明材料,以项目现场管理团队成员名单中填写的信息进行评审)

7.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2. 审查标准

2.2	资格评审详细审查标准	资质等级	(申请企业资质条件描述)	第四章申请人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资格	<p>[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p> <p>项目负责人须无在建项目，且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在资格预审文件开启当日采集的数据形成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为准</p>	第四章申请人基本情况
		拟投入本标段的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p>[拟投入本标段的项目管理人员情况]</p> <p>主要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需提供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已退休的人员可提交退休证明和聘用证明。的社保需本单位缴纳（已退休</p>	第四章申请人基本情况

(五)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 附件十

1. 第一章 资格预审申请函

第一章 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标段施工资格预审的申请资格。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2.1.1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递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我方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均已缴纳 年 月至 年 月的社保,退休人员除外。(注:社保缴纳时间为投标截止日的前两个月)

2.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4.2 申请人情况表

注1: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如为非本市项目按照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编号填写。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无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注2:该表仅限本市进场资格预审的项目在评审现场使用。

3.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4.3 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注1:注1:无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明等;

注2:业绩与合同报送信息一致;

注3: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如为非本市项目按照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编号填写。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无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相关证明文件。

注4:此表内容申请人应在各标段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按实际情况填写并上传,确保填写信息真实无误;

注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中,本市业绩必须可在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上查询获取,外省业绩必须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获取。

4.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4.4 拟派项目现场管理团队成员名单

--	--	--	--	--	--	--	--	--	--

注1:主要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需提供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已退休的人员可提交退休证明和聘用证明。申请人或其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社保缴纳承诺(见资格预审申请函)。社保在单位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缴纳的视同本单位缴纳。

注2:此表内容申请人应在各标段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按实际情况填写并上传